

#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 关于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 的核查意见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泰股份”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集泰股份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4 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根据业务发展状况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银行票据、保函、融资租赁额度等。

公司关联方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化学”）、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泰激光”）、邹榛夫、邹珍凡拟以房产、土地等自有资产为公司及子公司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实际用于抵押担保的自有资产以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正式签订的具体合同及协议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与本次交易各方存在关联关系：安泰化学为公司控股股东；光泰激光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邹榛夫；邹榛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邹珍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邹榛夫已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1863307XP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东郊工业园建工路 8 号海旺工业大厦首层

法定代表人：胡晓颖

注册资本：8,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9 年 1 月 18 日

营业期限：1989 年 1 月 18 日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邹榛夫

经营范围：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http://cri.gz.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64,185,846.35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79,906,222.98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98,578.75 元，净利润为 426,066.91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安泰化学总资产为 264,835,196.61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80,484,290.49 元。2023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774,431.85 元，净利润为 578,067.51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关联关系说明：安泰化学系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49,325,614 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 37.44%。

经查询，安泰化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53696620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 62 号自编六栋一楼东南部  
101 房

法定代表人：温昌发

注册资本：3,28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 年 9 月 11 日

营业期限：2003 年 9 月 11 日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邹榛夫

经营范围：陶瓷网纹辊激光技术服务，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技术服务；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自有物业出租；销售：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五金、  
交电；激光陶瓷网纹辊研究、生产、开发、加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光泰激光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37,094,279.8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914,072.44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50,018,050.62 元，净利润为 13035230.56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  
人民币）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光泰激光总资产为 94,312,862.77 元，所有者权益  
合计 92,988,194.00 元，2023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7,811,893.63 元，  
净利润为-11,968,720.57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币种为人民币）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邹榛夫先生为光泰激光董事长。

经查询，光泰激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邹榛夫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354,210 股，同时通过安泰化学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149,325,614 股，合计控制公司总股份的 39.53%。

经查询，邹榛夫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邹珍凡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72,48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81,137 股，合计持有公司总股份的 0.51%。

经查询，邹珍凡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本次关联担保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公司需向关联方光泰激光支付的费用额度已计入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中，已提请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该担保费用符合市场水平。如需向其他关联方支付费用或涉及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与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方以自有资产为上述事项提供抵押担保为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申请授信所需，安泰化学、光泰激光均为依法存续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上述关联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本次关联交易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安泰化学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4.57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与光泰激光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279.44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已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中审议及披露。

### **六、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2024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邹榛夫予以回避表决。

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表决通过了本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一方面能有效解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长远发展;与光泰激光发生的担保费用符合市场化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并事先经过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满足公司发展及融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